中青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代码:600138　公司简称:中青旅

【2018】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本年度拟以2018年末总股本723,84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4元(含税),共计分配股利101,337,600元,剩余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372,631,012.13元结转至下一年度。该预案尚需提交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青旅	600138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范思远	李岚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南大街5号中青旅大厦	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南大街5号中青旅大厦
电话	010-58158717,58158702	010-58158717,58158702
电子信箱	zhqb@aoyou.com	zhqb@aoyou.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公司主要业务和经营模式

中青旅以建设全球领先的综合旅游服务商为目标,紧扣“控股型、多平台、营造旅游生态圈”的战略定位,以文旅综合体为特色,立足旅游主业,持续布局“旅游+”跨界融合领域,围绕刚性需求持续创新产品内容及服务模式,做“品质生活的系统提供者”。公司现有业务包括以观光旅游、度假旅游、入境旅游、高端旅游为主要内容的旅行社业务;基金活动管理、公关传播、体育赛事、博览会运营、目的地营销等多板块的整合营销业务;以乌镇、古北水镇为代表的景区业务;中青旅山水运营的酒店业务;以IT硬件代理和系统集成业务、云贵川三省福利彩票技术服务业务及中青旅大厦租赁业务为主的策略性投资业务。

旅行社业务是公司传统核心业务,公司始终坚持以“止品行资,创意主题、中高端定制”为主打,持续强化旅游品质和产品创意,为客户提供定制化、主题化、精品化的旅游服务。整合营销业务通过打造营销线上线下的整合营销服务体系,专注于万众业、政府、社团等机构客户提供盛会议活动、公关传播、博览展览、体育营销、文旅规划运营等多种业态协同高效的整合营销服务解决方案。景区业务通过对景区的开发,经营和管理,将历史文化传承与旅游复合式开发相结合,定位“综合型目的地”,提供景区内全产业链业务服务,并持续提升景区综合服务能力,丰富景区内涵,推动景区转型升级,精心打造高品质文化旅游目的地。酒店业务专注于国内中高端酒店的投资、开发、经营和管理,实持“投资直营+品牌加盟+委托管理+兼并收购”的商业模式,建立以“山水酒店”为主的品牌体系,以差异化经营为市场提供特色鲜明的酒店住宿场所及精选服务。策略性投资业务为公司IT硬件代理和系统集成业务,云贵川三省福利彩票技术服务业务以及中青旅大厦租赁业务,每年为公司贡献净利润。

目前公司已按照控股型架构打造形成旅游服务平台、整合营销平台、景区投资平台、酒店运营平台,同时按照“4+3”架构积极布局产业融合领域,谋求旅游与教育、体育、康养行业的互通促进发展,并在“点”的布局基础上发挥协同效应,构建旅游生态圈。公司旗下整合营销板块、酒店板块已于2016年实现新三板挂牌,未来公司的将积极推动各业务板块实现资本与资源快速聚接,形成联动效应,实现品牌的升值增值。

(二)公司所属行业发展阶段和公司所处行业地位

1.旅游市场格局日益细化

改革开放以来,我国旅游行业经历了快速发展阶段,产业规模不断扩大,旅游经济已成为我国国民经济增长的重要组分。伴随着我国从旅游大国迈向旅游强国,旅游需求的品质化和高端化趋势日益凸显,旅游业进入从量到质转换、同步协调本质的关键时期,并朝从高速旅游增长阶段转向旅游优质旅游发展阶段,从观光旅游向休闲度假旅游、主题品质旅游、专项定制旅游过渡发展,旅游市场越来越细分化,市场深度存在巨大的挖掘空间。

2.旅游经营模式趋于多元化、综合化

旅游服务内容丰富,包含交通、餐饮、住宿、景区等诸多板块,同时旅游产业链长,近年来与文化产业、体育产业、互联网产业、教育产业、康养产业不断渗融合的趋势明显。旅游行业的这一特点为旅游企业释放出巨大的成长和发展空间,有利于旅游企业开展多元化、综合化经营,并进一步提供差异化、精细化的产品和服务。

3.旅游行业竞争日益激烈化

伴随着旅游市场规模的不断扩大及旅游消费水平的不断提升,我国已进入大众化旅游时代,旅游业已成为社会投资热点和综合性大产业。OTA积极布局线下旅游门店,旅游地产、文旅小镇在政府与资本的双重推动下遍地开花;大型企业间并购整合与资本运作日趋频繁,行业整合和资源布局引导行业竞争格局不断发生变化,激烈的行业竞争已成常态化。

4.公司所处行业地位

中青旅作为国内A股首家旅行社类上市公司,中国第一家拥有中央大型金融控股集团发展背景的旅游类上市公司,在市场、供应商、同业、客户等方面均积累了丰富的资源,构建起同行的核心经营模式和品牌优势。自上市以来,公司以控股型架构打造了旅游服务、整合营销、景区、酒店等多个专业化平台,以“4+3”架构探索旅游与其他产业的融合发展,不断推进旅游产业价值链的整合与延伸,在旅游行业加速发展的浪潮中打下坚实的根基。2018年,公司荣获“改革开放40年40品牌”“年度旅游集团贡献奖”、“2018年度中国旅行社品牌20强”、“年度最具影响力旅行社”“最受投资者尊重的上市公司”、“2017中国企业社会责任500优”等奖项。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8年	2017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6年
总资产	14,593,783,893.29	13,021,238,036.77	12.08	10,949,447,939.17
营业收入	12,264,769,135.44	11,019,551,807.19	11.30	10,327,476,311.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97,421,371.33	571,706,585.89	4.50	483,515,308.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93,208,610.63	431,110,841.39	14.40	371,521,656.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119,633,898.01	5,592,123,569.86	9.43	5,094,584,957.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9,062,224.70	-123,514,500.66		947,431,813.4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3	0.79	4.50	0.6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3	0.79	4.50	0.6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21	10.71	减少0.50个百分点	9.49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2,507,349,229.49	3,059,624,938.97	3,361,841,963.61	3,335,953,003.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8,805,695.63	306,085,463.52	141,699,857.13	50,830,355.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93,588,274.45	212,256,820.37	139,602,582.61	47,760,933.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4,595,053.89	549,582,064.42	304,019,960.91	55,253.26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财政部《关于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有关问题的解读》,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的现金流量列报项目变更,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原作为投资活动的现金流量,变更作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本公司相应调整了数据。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9,09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4,791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青旅集团公司	0	124,305,000	17.17	0	无		国有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7,789,450	54,162,383	7.48	0	无		其他
阳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保险产品	0	36,201,171	5.00	0	无		其他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三组合	2,001,077	35,000,786	4.84	0	无		其他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0	22,124,500	3.06	0	无		国有法人
中青创益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0	20,475,000	2.83	0	无		国有法人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四组合	300,928	12,923,655	1.79	0	无		其他
阿布达比投资局	11,804,341	11,804,341	1.63	0	无		其他
摩根士丹利投资管理公司－摩根士丹利中国A股基金	2,308,224	11,334,521	1.57	0	无		其他
国寿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0	10,753,715	1.49	0	无		其他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的直接控股股东与中国青旅集团公司的间接控股股东同为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中青创益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中国青旅集团公司控股子公司,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尚不清楚。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18年,旅游市场供给侧改革持续深入,旅游消费持续进阶,旅游行业进一步向精品化、品质化转型升级。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应对挑战,以建设全球领先的综合旅游服务商为目标,推动各版块业务稳步发展,实现营业收入122.65亿元,同比增加11.3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97亿元,同比增加4.50%。其中,旅行社业务发展与效益并重,不断探索细分行业及跨界融合领域,品牌影响力提升;整合营销业务不断拓展地域及横向“大会展、大营销”领域的服务业态和内容,以及执行“咨询、管理、执行”端的服务链条,持续巩固和强化行业领先优势;景区板块面对竞争加剧等挑战,坚持品牌化发展战略,强力推进景区定位转型升级,继续保持景区业务稳中有进的态势;酒店业务加强创新引领,发掘新业态新趋势,实现保持快速增长。“旅游+”业务群助产业融合的发展趋势稳步推进,进一步强化公司旅游主业机展能力。

2018年,公司荣获“改革开放40年40品牌”、“年度旅游集团贡献奖”、“2018年度中国旅行社品牌20强”等奖项并连续11年入选中国品牌500强。

1.旅行社业务

报告期内,中青旅邀游网发布全新品牌标识,提升品牌文化感、识别度;开拓细分市场,挖掘精准客户资源,发力微影旅行,打造“邀游长假”微影旅行品牌;做强“私家团”、“主题定制”、“高端定制”、“商旅定制”等产品,采购目的地玩乐产品,丰富产品线并为旅游者提供多元的旅行体验;推出6A联盟,精选5A级旅行社和批发商的优质产品,丰富产品结构;前瞻性把握投资洞察,积极打造多村主题产品,打造乡村度假、乡村主题线路、乡村定制、乡村文旅四类特色业务。2018年9月,公司成功中标北京世园会票务销售项目,成为北京世园会唯一一家在线上线下渠道同时中标的票务空约代理机构。

2.整合营销业

2018年,中青博联继续保持在大型会议活动、海外活动、国际会议、大型博览会运营等领域的市场领先地位,形成会展服务O2O的创新模式和竞争优势,进一步通过投资孵化、合资合作、兼并收购等方式,在网络市场、数据挖掘、业态创新、营销技术和营销资源等多个领域实现新的突破。公司旗下会展服务专家长沙市会展服务集团整合资源区域展览资源优势,在策划、规划、运营、营销等一站式服务。报告期内,中青博联营业收入同比增加25.12%,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增加33.51%。

2018年,中青博联成功服务2018世界智能制造大会、2018世界机器人大会、中国国际大数据产业博览会、首届联合国世界粮食安全委员会、第五届世界绿色发展投资贸易博览会、微影旅行世界杯6000人观赛之旅活动、第二届厦门国际投资洽谈会、第四届世界互联网大会、第五届世界绿色发展投资贸易博览会、第四届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第二届中国国际进口商品展、第二届中国国际消费品博览会、第十届中国国际高新技术成果交易会、第二届中国国际服务贸易洽谈会、第二届中国国际数字经济博览会、“第二十一届Summer学术研讨会”、“2018 Blast Games 中国区机器人挑战活动”、“纳爱斯集团创业50周年暨2018纳爱斯经销商(零售商)大会”等高质质活动,立足国际大型会议标准,通过提升配套设施,引进专业人才,调整组织架构提升综合接待能力,打造“会展小镇”标杆,同时,景区坚持以文化产品构筑竞争壁垒,持续发力文化地标小镇建设,以改善节为抓手,全力发挥文化资源优势,加速推动文旅小镇的开发。“大会开进三月年从前慢主题音乐会”“古城丽坤抒本特展”、“郑芳英教授走音乐会”等专题活动,不定期开展内外乐师乐理堂、手影舞、街头国景表演、小丽场演出等文化活动,充实景区文化内涵,打造“旅游+文化”系统化文化旅游目的地。

3.材在2018年发力整合创新并着力提升个性化服务水平,以还原乡村生宿氛围、乡味不同体验和提升COO亲情化服务为着力点,推动新型、高端旅游度假生态区打造。报告期内,材博加工制作新元素,开始与村度令喜、余子增等客餐、结合互联网及戏剧节魅全性创好产旅游品牌,增设中秋收宴、中秋晚会、夏令营产品,十一狂欢夜活动等主题性活动及夜间活动,录制优然实境经营真人秀节目《完美的餐厅》,取得了广泛市场关注度。

古北水镇景区

2018年,受整体经济景气度、夏季汛情等因素影响,北京及周边旅游市场出现一定下滑。古北水镇景区全年接待游客256.49万人次,同比下降6.85%;通过提升景区接待能力,挖掘游客消费潜力,增加景区消费场景等举措,古北水镇景区2018年实现营业收入9.98亿元,同比增加1.98%;受参股房地产项目投资收益增加影响,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00亿元,同比增加169.94%。

报告期内,古北水镇不断为主题景区业态、优托景区优质资源,打造街头即景表演、无人机孔明灯秀,承接中国百科跨屏互动旅拍节目《视界者中国》节目拍摄,与北京卫视合作2019环球跨年盛典,举办了铃木方法演员训练营《邪不正正》全球首映礼、卡丹萨国际音乐节古北水镇夏令营、保利WeDo文化·音乐嘉年华、第六届全国科学表演大赛等文化活动,借助知名文化活动,提升知名度,展示景区魅力与品牌文化。

同时,景区持续发力商务会议市场,坚持以专业化、国际化、品牌化、信息化为方向,高标准打造长城下的会展小镇。2018年,古北水镇出色完成了2018年第四届H.O.P.E中国瑜伽峰会、亚洲高级定制公开赛户中国新闻发布会、2018中国国际工业大机公开赛——DCL国际邀请赛、联想创投2018CEO年会等大型商务接待活动。2018年12月,古北水镇被第十一届中国会议产业大会评为2018年中国最具竞争力会奖综合体。

度假区

度假区景区目前仍处于建设阶段,预计2020年开业。

4.酒店业务

中青旅山水酒店以发展为中心,不断推陈出新,迭代产品与服务,坚持与顾客粘性有格调有品位的旅宿生活,2018年通过多渠道、多品牌加大加盟委托管理力度,分店数量增加至108家,同时,山水酒店加速布局智能酒店领域,以成为中国精品智慧酒店领导者为愿景,致力于智能化提升客户体验,构筑和巩固核心竞争力。

报告期内,山水酒店荣获“2018深圳500强企业”、“2018中国最具影响力品牌企业称号”、“最佳生态活力式生态品牌”等荣誉。

5、“旅游+”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立足于市场发展变化趋势,大力开拓“旅游+教育”、“旅游+体育”、“旅游+康养”业务板块,从需求端、供给端发力,精准定位服务对象,通过打造“中青旅研学”、“少年智强”等品牌,参与承办第三届全国武术大会,为多地提供体育营销策划、提供创新康养旅游产品等举措,强化主业拓展能力。

6.策略性业务

公司策略性投资业务包括创投科技、风采科技以及中青旅大厦物业出租业务。2018年,受上游厂家返利政策调整及经营合同条件变化影响,创投科技和风采科技净利润较去年同期有较大降低,中青旅大厦租赁业务公司带来稳定的租金收入并沉淀利润。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18年全年公司共实现营业收入122.65亿元,较去年增加11.30%,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97亿元,同比2017年增加4.50%,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去年同期增加14.40%。

(三)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四)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不适用

1.财务报表列报方式变更

根据《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要求,资产负债表中,将“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归并至新增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将“应收利息”和“应收股利”归并至“其他应收款”项目,将“固定资产清理”归并至“固定资产”项目,将“工程物资”归并至“在建工程”项目,将“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归并至新增的“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将“专项应付款”归并至“长期应付款”项目;在利润表中,增设“研发费用”项目列报研究与开发过程中发生的费用化支出,“财务费用”项目下分拆“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明细项目;本公司相应追溯调整了比较数据。该会计政策变更对合并及公司净利润和股东权益无影响。

2.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的现金流量列报项目变更

根据财政部《关于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有关问题的解读》,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原作为投资活动的现金流量,变更作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本公司相应追溯调整了比较数据。该会计政策变更或少了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中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并以相同金额增加了经营活动现金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但对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无影响。

(六)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不适用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不适用

本公司 2018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二级子公司共 22 户,详见本附注“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中青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康国明
2019年4月18日

证券代码:600138　证券简称:中青旅　公告编号:临2019-006

中青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青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19年4月18日以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在北京召开。会议通知于2019年4月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董事、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会议应到董事11人,实到董事11人,其中,董事陈昌宏先生因公务安排委托董事倪阳平先生代为出席并表决。公司监事潘文建女士、郑建时先生、董事会秘书范思远先生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由副董事长、总裁邱文鹤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2018年度经营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2018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2018年度报告及摘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四、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8年度,公司合并实现收入12,264,769,135.44元,母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572,218,523.63元,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的净利润597,421,371.33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384,639,655.90元。以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384,639,655.90元为基数,母公司按净利润10%的比例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38,463,965.60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200,176,921.74元,扣除已分配的2017年度股利72,384,000.00元,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473,968,612.13元。

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公司本年度拟以2018年末总股本723,84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4元(含税),共计分配股利10,133,760万元,剩余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372,631,012.13元结转至下一年度。

公司自上市以来,一直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致力于保持利润分配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始终坚持现金分红。考虑到近年来公司资区发展需要大量资金投入,为保证公司战略目标的实现,综合考虑公司实际情况、当期资金需求及银行信贷的融资成本、公司拟定上述利润分配预案。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后的留存未分配利润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及项目投资,该预案符合公司章程保持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的规定,并有助于实现公司可持续发展,给投资者带来长期持续的回报。

监事会对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审核意见为:

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依据公司实际发展情况而制定,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该预案兼顾了给予股东合理回报和保证公司保持稳定、长远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此项议案需提交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四、董事会关于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

监事会对公司董事会关于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的审核意见为:

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初步建立了能够覆盖重要经营环节的基本内部控制制度,并能够得到有效执行。董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自我评价真实、客观、完整的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健全和执行的现状,能够有效防范风险,对内部控制的总体评价客观、准确。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五、2018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监事会对公司2018年度社会责任报告审核意见为:

中青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社会责任报告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在履行社会责任方面做出的努力;反映了公司在促进社会可持续发展方面,促进环境及生态可持续发展方面和促进经济可持续发展方面和促进社会可持续发展方面做出的工作。经审查,本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中青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600138　证券简称:中青旅　公告编号:临2019-010

中青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关于公司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没有形成对公司独立性的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也没有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关联董事康国明先生、张立军先生、徐曦先生、陈昌宏先生、郑顺宇先生分别对相应关联事项子议案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周奇凤先生、李东辉先生、黄建华先生、瞿进步先生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同意将上述关联交易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并就该事项发表了以下独立意见:上述日常关联交易是正常的商业行为,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利益输送情形,不会损害公司股东利益。

(二)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1.与北京古北水镇旅游有限公司

2018年4月,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18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其中预计2018年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将与北京古北水镇旅游有限公司发生以下两类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不超过3000万元,具体金额以实际发生为准:

(1)购买古北水镇提供的景区门票、景区酒店等旅游产品;

(2)公司及乌镇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及技术类公司向古北水镇提供相关业务支持。

2.与中青旅红奇(横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4月,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18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其中预计2018年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将与中青旅红奇(横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发生以下两类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不超过3000万元,具体金额以实际发生为准:

(1)购买古北水镇提供的景区门票、景区酒店等旅游产品;

(2)公司及乌镇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及技术类公司向古北水镇提供相关业务支持。

3.与中青旅艾米(北京)旅游有限公司

2018年4月,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18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其中预计2018年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将与中青旅艾米(北京)旅游有限公司发生以下两类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不超过3000万元,具体金额以实际发生为准:

(1)购买古北水镇提供的景区门票、景区酒店等旅游产品;

(2)公司及乌镇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及技术类公司向古北水镇提供相关业务支持。

4.与中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2018年4月,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18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其中,预计2018年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将与光大集团及其下属公司发生以下类型的日常关联交易:

(1)银行授信(包含银行借款、银行承兑汇票、保函等)预计金额不超过30亿元,具体金额以实际发生为准;

(2)银行存款预计日均金额不超过1亿元,具体金额以实际发生为准;

(3)证券、保险、银行结算等金融服务费用,预计金额不超过3000万元,具体金额以实际发生为准;

(4)旅游、差旅、会展、活动管理、营销等服务费用,预计金额不超过3亿元,具体金额以实际发生为准;

(5)开展合作涉及的房屋、场地租赁,保险兼业代理,销售代理等业务,预计金额不超过3000万元,具体金额以实际发生为准。

2018年全年,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与光大集团及其下属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为1,498.84万元。

5.与中青旅红奇(横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4月,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18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其中,预计2018年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将与中青旅红奇(横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发生以下两类日常关联交易:

(1)银行授信(包含银行借款、银行承兑汇票、保函等)预计金额不超过30亿元,具体金额以实际发生为准;

(2)银行存款预计日均金额不超过1亿元,具体金额以实际发生为准;

(3)证券、保险、银行结算等金融服务费用,预计金额不超过3000万元,具体金额以实际发生为准;

(4)旅游、差旅、会展、活动管理、营销等服务费用,预计金额不超过3亿元,具体金额以实际发生为准;

(5)开展合作涉及的房屋、场地租赁,保险兼业代理,销售代理等业务,预计金额不超过3000万元,具体金额以实际发生为准。

2018年全年,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与红奇(横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为1,490.87万元。

6.与中青旅艾米(北京)旅游有限公司

2018年4月,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18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其中,预计2018年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将与中青旅艾米(北京)旅游有限公司发生以下类型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不超过3000万元,具体金额以实际发生为准:

(1)采购旅游产品及服务;

(2)向公司租赁办公场所、缴纳房屋租金及物业费;

(3)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向艾米(北京)旅游有限公司提供相关技术或业务支持;

(4)公司向艾米(北京)旅游有限公司进行资金拆借并支付资金拆借利息。

2018年全年,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与艾米(北京)旅游有限公司发生的上述前三项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为127.90万元,支付资金拆借利息为223.03万元。

7.与中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2018年4月,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18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其中,预计2018年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将与光大集团及其下属公司发生以下类型的日常关联交易:

(1)银行授信(包含银行借款、银行承兑汇票、保函等)预计金额不超过30亿元,具体金额以实际发生为准;

(2)银行存款预计日均金额不超过1亿元,具体金额以实际发生为准;

(3)证券、保险、银行结算等金融服务费用,预计金额不超过3000万元,具体金额以实际发生为准;

(4)旅游、差旅、会展、活动管理、营销等服务费用,预计金额不超过3亿元,具体金额以实际发生为准;

(5)开展合作涉及的房屋、场地租赁,保险兼业代理,销售代理等业务,预计金额不超过3000万元,具体金额以实际发生为准。

2018年全年,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与光大集团及其下属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均未超出预计金额,其中银行贷款余额为5,000万元,银行存款余额为3,466.94万元,其他关联交易金额为1,451.70万元。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北京古北水镇旅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密云区古北口镇司马台村十三区19号楼

法定代表人:李建兆

注册资本:1,531,764,700.00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

经营范围:住宿(水镇酒店、限建设项目GS-13地块);市北酒店、限建设项目GS-01、GS-02地块;兰谷SPA酒店等旅游服务设施、限建设项目GS-10、GS-30、GS-31、GS-32地块;山水城酒店、限建设项目GS-08地块;江南酒店、限建设项目GS-03、GS-04地块;温泉酒店、限建设项目GS-15地块;驿站客栈、限建设项目GS-16地块);游泳(高危险性体育项目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2020年03月10日);餐饮服务(仅限分公司经营);批发、零售预包装食品;出版物(不含音像制品);的零售;经营滑雪场;索容美发;经营娱乐场所(KTV项目)(仅限分公司经营);洗衣;集中式供水(自建设施供水);旅游设施的开发、建设、经营(不含旅游业务);旅游咨询;旅游项目设计咨询;旅游项目管理、景区管理、餐饮管理、酒店管理、停车管理;健身;儿童娱乐设施经营;设计、制作、发布广告;票务代理;会议服务;批发日用品、化妆品、纺织、服装、文化、体育用品及器材、家用电器、工艺品、蔬菜、水果;物业管理;棋牌服务;经营演出场所;演出经纪业务;景区内部出租。(依企业于2011年11月23日由内资企业转为中外合资企业。住宿、游泳、美容美发、出版物零售、销售食品、饮用水供水服务、经营滑雪场以及游泳、住宿、美容美发、出版物零售、销售食品、饮用水供水服务、经营滑雪场以及依法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与本公司关联关系:鉴于公司副董事长张立军先生同时担任北京古北水镇旅游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北京古北水镇旅游有限公司并非公司控股子公司,因而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其他组织为关联法人”的界定,北京古北水镇旅游有限公司为公司关联法人。

(二)关联方:中青旅红奇(横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6号105室-27346(集中办公区)

法定代表人:张立军

注册资本:4,000,000.00元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基金管理;投资管理;资产管理;股权投资;创业投资;项目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本公司关联关系:鉴于公司副董事长张立军先生同时担任中青旅红奇(横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中青旅红奇(横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并非公司控股子公司,因而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其他组织为关联法人”的界定,中青旅红奇(横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为公司关联法人。

(三)关联方:中青旅艾米(北京)旅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东直门南大街5号10层1910室

法定代表人:张立军

注册资本:20,000,000.00元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国内旅游业务;入境旅游业务;航空机票销售代理;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出境旅游业务;代售火车票;接受委托代售机门票;旅游信息咨询;健康咨询(须经审批的诊疗活动除外);会议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市场营销策划;技术推广服务;体育运动项目经营(高危险性体育项目除外);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销售化妆品、日用品。(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经营出境旅游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与本公司关联关系:鉴于公司副董事长张立军先生同时担任中青旅艾米(北京)旅游有限公司董事长,中青旅艾米(北京)旅游有限公司并非公司控股子公司,因而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其他组织为关联法人”的界定,中青旅艾米(北京)旅游有限公司为公司关联法人。

(四)关联方:中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25号

法定代表人:李晓鹏

注册资本:60,000,000,000.00元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国有控股)

经营范围:投资和管理金融业(包括银行、证券、保险、基金、信托、期货、租赁、金银交易;资产管理;投资和管理非金融业。(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与本公司关联关系:鉴于公司控股股东中国青旅集团公司资产整体划转至中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因而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直接或间接控制上市公司的法人或其他组织为关联法人”的界定,中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为公司关联法人。

(五)关联方:中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25号

法定代表人:李晓鹏

注册资本:60,000,000,000.00元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国有控股)

经营范围:投资和管理金融业(包括银行、证券、保险、基金、信托、期货、租赁、金银交易;资产管理;投资和管理非金融业。(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与本公司关联关系:鉴于公司控股股东中国青旅集团公司资产整体划转至中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因而根据《上海证券交易